公司代码: 601101 公司简称: 吴华能源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 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李长立	因其他公务	关志生
董事	朱方文	因其他公务	于福国
独立董事	张一弛	因其他公务	朱大旗

- 4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99,998,27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30 元(含税),共计 35,999,948.16 元,完成股利分配后,期末留存可供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昊华能源	601101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谷中和	甄超
办公地址	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2号	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2号
电话	01069839412	01069839412
电子信箱	bjhhnyzqb@163.com	bjhhnyzqb@163.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煤炭生产与销售、甲醇的生产与销售及铁路专用线运输。具体业务和经营情况 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	2018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4,876,507,212.91	25,045,187,894.06	23,941,286,894.06	-0.67	19,040,259,246.66	17,977,105,146.66
营业收入	4,362,451,555.36	5,532,550,965.24	5,532,550,965.24	-21.15	5,810,299,609.24	5,810,299,609.24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 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 的营业收入	4,329,700,524.86	/	/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895,808.76	290,789,770.20	262,166,994.98	-83.53	751,387,087.76	721,174,170.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543,981.80	221,172,834.74	221,172,834.74	-145.46	787,229,026.82	787,229,02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641,092,946.68	7,829,173,245.02	6,784,309,977.47	-2.40	7,652,904,027.72	6,636,663,535.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2,948,200.65	1,913,616,119.04	1,913,616,119.04	-7.87	2,337,855,595.24	2,337,855,595.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24	0.22	-83.33	0.63	0.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24	0.22	-83.33	0.63	0.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1	3.76	3.90	减少3.15个百分点	10.23	11.3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16,845,751.46	1,130,630,225.32	1,050,704,774.42	1,264,270,80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989,345.43	69,180,288.07	9,160,581.47	-55,434,406.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43,026.98	89,913,396.45	8,909,974.30	-203,110,379.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945,909.65	615,020,688.53	384,693,658.44	326,287,944.03

2020年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滑较多,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末冲回了母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4,345万元;二是报告期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影响。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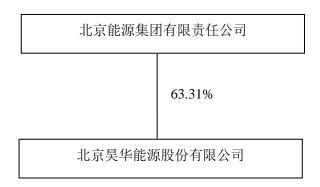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一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3,30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41,34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户)						0
		前 10 名股	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	质押或冻结	结情况	股东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的股份数量	股份	数量	性质
					状态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113,242	759,677,953	63.31	0	无	0	国有法人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0	22,319,545	1.86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0	22,314,258	1.86	0	无	0	国有法人
李有云	13,840,333	13,840,333	1.1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招商中证煤炭等权	2,946,970	5,857,295	0.49	0	无	0	未知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李晓春	4,899,736	4,899,736	0.4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何冬海	0	4,218,000	0.3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怡	3,176,872	3,176,872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0	2,231,426	0.19	0	无	0	国有法人
梁晓雲	0	2,045,164	0.1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				司股东持股变动信	息披露管理办法》		
	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0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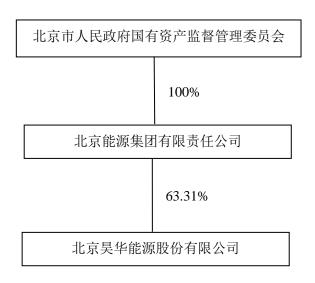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2014 年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14 昊华 01	122365	2015年3月26日	2022年3月26日	14.74	5.50%	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 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4 年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	14 昊华 02	136110	2016年1月22日	2023年1月22日	8.59448	5.85%	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 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 交易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月22日,公司完成了"14 吴华02"的2020年度付息工作。 2020年3月26日,公司完成了"14 吴华01"的2020年度付息工作。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规定,公司委托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14 吴华01"和"14 吴华02"债券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2020 年 6 月 17 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了《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0〕1375 号),确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14 吴华01"和"14 吴华02"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54.94	54.77	0.1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9	0.11	-18.18
利息保障倍数	1.96	3.10	-36.77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 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2020 年,公司实现煤炭产量 1,215.47 万吨,同比减少 4.97%;实现煤炭销量 1,309.54 万吨,同比减少 10.31%。 实现甲醇产量 45.08 万吨,同比增加 2.15%;实现甲醇销量 45.42 万吨,同比增加 1.72%;铁路专用线发运量 657 万吨,同比增加 21.22%。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3.62 亿元,同比减少 21.1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48 亿元,实现每股收益 0.04元,同比大幅下降。

2. 积极稳妥解决历史问题

为妥善解决 2015 年京东方能源股权收购引起的相关问题,公司与相关方本着还原历史、遵从原合同事实的原则,就返还款项进行了多次会谈。2021 年 3 月公司与相关方达成了一致意见并收到了相关款项,以实际行动彰显了全力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切实保障投资者权益的首都国企形象,践行了公司董事会对全体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承诺。

2020年,吴华能源和西部能源积极推进红庆梁煤矿采矿许可证的办理工作。2020年12月25日,西部能源与内蒙古自治区自然资源厅签订了《采矿权出让合同》并缴纳了首期矿业权出让收益,2021年1月6日取得了《采矿许可证》。西部能源已逐步恢复正常生产经营秩序。

3. 坚持战略发展

(1) 开展战略研究,明确发展战略

2020 年,公司结合煤炭行业发展形势和公司煤炭主业定位,积极谋划煤炭主业未来发展新篇章。经过深入研究,公司明确了"煤为核心,煤电平衡,协同发展"的发展战略;提出了坚持"双轮驱动",强化煤电协同优势,围绕燃煤火电厂周边煤炭富集区寻找优质资源、开拓煤矿新项目,努力创造公司新增长点的发展思路;提出了"打造煤为核心,能源清洁高效利用的卓越上市公司"的企业愿景目标。

(2) 开展新项目前期调研论证,努力发掘新增长点

公司按照发展战略,围绕蒙东、蒙西、宁夏等煤炭富集地区,积极发掘煤炭资源新项目。目前,公司已完成了部分煤矿项目前期调研工作,正在深入推进有关项目的综合论证。

(3) 克服疫情影响,稳步推进红墩子煤矿项目建设

公司指导红墩子煤业克服新冠疫情不利影响,狠抓各项前期工作,并确保尽快复工建设。红一煤矿和红二煤矿均已取得了采矿许可证并复工建设,选煤一厂原煤仓及长距离输煤地道全面开工建设。

4. 强化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提升科学决策和经营管理水平

公司董事会吸取历史问题经验教训,深刻反思,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和深化企业合规管理体系建设,着力打造规范的公司治理体系,努力提升公司科学决策水平和经营管理水平,为昊华能源未来更好更强发展、实现股东更大利益夯实基础。

(1) 不断强化公司法治建设, 健全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董事会根据合规管理体系建设要求,建立了董事会法治建设委员会,聘任法律专业独立董事作为法治建设委员会主任委员,并制定实施了《董事会法治建设委员会实施办法》,明确了委员会指导、监督、检查及考核公司法治建设工作的各项权责和工作流程,确保了法治建设工作的有效开展;同时将总法律顾问制度明确写入公司《章程》,完善了公司总法律顾问的定位及其职责,依法治企的理念和效果不断提升。

(2) 开展流程再造系统工程, 打造合规管理制度体系

公司开展流程再造和标准化系统工程,对现行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修订和完善,全年修订各项制度标准 282 项,完成审核 229 项。通过制度修订与流程再造,填补了部分制度建设空白,管理权责和流程更加清晰明确,制度更具可执行性和可操作性,为实现合规管理奠定了制度基础。

5. 疫情防控工作取得优异成绩

面对严峻的新冠疫情,公司党委、董事会和经理层高度重视,坚持科学防控、精准施策,严格落实中央、北京市、京能集团的各项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并结合实际情况,将各项疫情防控措施做实做细,保证各企业按时复工复产和全年正常生产经营。

(1) 强化组织领导,确保责任落实

公司成立疫情联防联控工作领导小组,及时传达疫情防控工作要求,汇总工作情况和疫情信息,指导、协调、调度各部门和所属企业疫情防控工作;规范应急物资管理,统筹调度应急保障物资,切实保障员工健康安全。

- (2) 加强管控,严格落实防控制度措施
- 一是加强人员管控,严格落实排查措施,对全体员工去向、返程、隔离等情况全面核实,确保不漏一人。
- 二是狠抓重点区域的管理措施。要求员工上下班途中和工作期间必须佩戴口罩、保持距离,必须在进入工作区域前接受体温测试;对外地返京、异地返厂和返矿员工,必须在家自行隔离 14 天;切实减少会议,尽可能采取电视电话会等方式进行沟通汇报。
 - 三是实行弹性工作制和食堂配餐制,有效减少人员聚集。

四是持续开展"四不两直"检查督查,确保各项疫情防控措施得到有效落实。

2020年,全公司未出现新冠病例或疑似病例,为员工营造了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确保了各企业按时复工复产和全年正常生产经营。

6. 坚持科技创新战略,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

公司持续推进科技创新和技术进步工作,全年科技创新累计投入资金 22,437 万元,为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 更强发展动能,取得良好成效。

- 一是取得多项科技创新成果。公司获得科技成果及奖励 6 项。其中,省级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 1 项,中国安全生产协会二等奖 1 项,煤炭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 3 项、三等奖 1 项。另有国家科技进步奖二等奖 1 项已通过初评,等待正式公布。新增实用新型专利 52 项,另有 3 项发明专利已授权,等待正式颁发证书。
- 二是着力开展智能化矿井建设。公司第一个智能化综采工作面——高家梁煤矿 40101 智能化综采工作面实现顺利安装、成功试采,为今后深入开展智能化矿山、智慧化企业建设奠定了坚实基础。通过智能化开采,煤矿生产工艺和劳动组织进一步优化。40101 智能化综采工作面投入生产后,2020 年与 2019 年相比较,回采工效率从 249.7 吨/工提高至 280.06 吨/工,提高 12.2%;工作面生产人数由 12 人减少至 10 人,极大地改善了员工作业环境,降低了劳动强度。

7. 京西矿区安全、平稳、有序退出

自 2016 年起,公司坚决贯彻落实国家化解过剩产能和疏解非首都核心功能的政策要求,先后关停和退出了长沟 峪煤矿、木城涧煤矿和大安山煤矿。2020 年,京西矿区最后一个煤矿——大台煤矿完成停产验收工作,至此京西四 矿全部完成关停退出,标志着京西矿区千年煤炭开采历史的正式结束。

2016 年至 2020 年,公司累计安置分流员工 8,701 人,公司负担资金 30,761.30 万元,退出过程中充分保障员工 各项合法权益,未发生重大诉讼或信访事件,为首都的政治安定和社会稳定做出了突出贡献,积极履行环保责任和 义务,多年来通过开展京西矿区植树育林、矸石山综合治理等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为首都的绿水青山做出了积极贡献;京西煤矿七十多年极端复杂煤炭赋存条件下的开采历程,为公司锻炼了一支特别能吃苦、特别能奉献、特别能战斗的高素质专业管理团队和技术团队,为公司京外项目的建设和经营输送了大量宝贵人才和经验技术。

8. 积极践行社会责任

公司始终履行国企使命担当,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落实董事长安全环保第一责任人职责,秉持对利益相关者、对社会和环境负责,实现企业发展与社会、环境协调统一的理念,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取得了较好成果。

(1) 安全生产工作继续保持稳定态势

公司不断巩固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牢固树立"零理念",运用"五精"管理和"PDCA"闭环管理手段,通过科技创新,积极开展智能化矿井建设,持续加强安全各项基础管理工作。

公司安全生产工作继续保持稳定态势,未发生重伤及以上安全事故,高家梁煤矿通过了国家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矿井验收,国泰化工取得了国家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证书。

(2) 强化环境保护工作,建设绿色企业

公司不断健全环保制度体系,对环境保护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落实了具体责任,规定了相关奖惩的考核措施。所属企业严格落实各项国家和地方环保法律法规和标准,强化各项措施落实,严格废水、废气和固体废弃物治理,未发生重大环保事故事件。吴华精煤高家梁煤矿通过了绿色矿山验收,达到内蒙古自治区级绿色矿山标准。

(3) 强化节能减排工作

北京矿区综合能源消费量同比大幅降低。全年综合能源消费量 1,925.36 吨标准煤,同比降低 69.26%;电力消费 1,021.31 万千瓦时,同比降低 72.02%;水消费量 319,234 吨,同比降低 76.81%;二氧化碳排放测算值 6,186.02 吨,同比降低 72.03%。

(4) 全面加强投资者关系工作,努力营造良好发展环境

面对历史问题带来的困难和市场的质疑,公司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工作的时效性和针对性,为积极稳妥解决历 史问题营造了较好的发展环境。

- 一是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公司重大事项和相关进展情况,充分维护和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
- 二是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公司各类公告内容力求简洁易懂,各种影响和风险因素披露更加详实、准确,方便投资者了解情况、注意风险。
- 三是积极听取投资者的诉求和意见建议,依法合规地解答投资者的各种疑问,并积极回应,努力维护市场稳定。 四是高度重视危机管理工作,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相应危机管理方案,明确规定了危机管理的各项措施和 责任人,对危机管理工作定期会商与研判,督促落实各项措施,采取各种应对方法,确保公司安全生产和经营管理 稳定。
 - (5) 积极落实扶贫工作,助力"精准扶贫"

根据公司产业布局和项目地域实际情况,坚持国家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以提升带贫成效为核心,深入开展产业扶贫、消费扶贫、公益扶贫、村企结对帮扶和党建扶贫工作,以实现"建档立卡"人员就业增收、促进当地经济发展为目标,坚定践行首都国企社会责任。

公司本部 110 人办理了"扶贫爱心卡",消费 249 人次,累积消费 4.7 万元;全公司各级工会购买扶贫产品 181.48 万元,惠泽贫困人口近万人。

(6) 打造和谐宜居矿区,不断改善矿区工作生活环境

公司所属各企业通过设立快递配送点、便民商店、理发店,改善住宿条件等便民举措,尽可能满足员工生活需要;通过建立图书馆或职工书屋,完善文体中心硬件设施建设,开展多种方式文体活动等,不断丰富员工精神生活;坚持开展员工、劳模定期体检,切实保障员工健康。

(7) 展现国企担当,为社会作出贡献

按照国家"六保六稳"政策,积极应对疫情,及时复工复产,展现国企担当,员工收入保持稳定增长,同时招收 363 名新员工,增加社会就业。

公司实现工业总产值 36.41 亿元,工业增加值 34.65 亿元;累计支付债权人利息 4.61 亿元,累计支付各种税费 8.42 亿元。

9. 强力推进降本降造工作,发展质量不断提升

公司强化全面预算管理,持续深入开展降本降造、提质增效工作,大力压缩各类成本,开源节流,精打细算,为公司发展奠定了基础。

(1) 开展专项行动,优化资本结构

落实"三降一减一提升"专项行动,2020 年末"两金"占流动资产比率为10.56%,比煤炭行业优秀值低5.14个百分点。

(2) 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

通过稳定信用评级、加强资金调配、协调银企关系,拓展了公司融资渠道,降低了公司融资成本。2020年平均融资成本降至5.14%,同比下降近49个BP。

(3) 优化项目设计,降低项目投资

通过不断优化红墩子煤矿项目建设方案,努力实现项目降造。目前,红墩子煤业"两矿一厂"优化设计和降造工作已取得阶段性进展和较好成绩。

10. 不断强化煤炭产销运,确保公司收入稳定

受新冠疫情和红庆梁煤矿停产等因素影响,公司煤炭产销量同比都有所下降。为稳定营收,公司不断强化产销运经营筹划,努力确保公司收入稳定。

- (1) 不断加强煤炭开拓部署,稳定公司产量
- 一是调整开拓部署,积极稳定产量。高家梁煤矿和红庆梁煤矿克服新冠疫情对复工复产产生的不利影响,积极调整工程部署,加强施工管理。高家梁煤矿和红庆梁煤矿共完成进尺 19,737.67 米,其中开拓尺 8,376.7 米,确保了生产的有序接替,稳定了公司煤炭产量。
- 二是智采工作面发挥高产高效作用。高家梁煤矿智采工作面自投产以来,充分发挥智采高产高效作用,至 2020 年末,累计生产原煤 356.41 万吨。
 - (2) 强化销售工作,稳定公司收入
 - 一是继续发挥煤电协同效应,积极开发与扩展长协客户,稳定销量。
- 二是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增加高价位煤炭销量。6月6日正式开通发往宁东地区的火车运输销售业务,拓展了高家梁煤矿煤炭销售市场,增加了高价位煤炭销量。
- 三是加强煤质管理,提供优质清洁煤炭产品。高家梁煤矿和红庆梁煤矿不断强化煤质管理,发挥自身煤炭低硫低氮等环保特性,进一步提高原煤洗精率,高家梁煤矿和红庆梁煤矿原煤洗精率分别达到 60.81%和 56.04%,为客户提供更多清洁环保煤炭产品,赢得市场先机。
 - (3) 加强煤炭铁路运输,发挥铁路发运优势

东铜铁路公司根据国家"公转铁"政策要求,积极争取铁路运输优惠政策,开通大列发运和集装箱等新业务,增加煤炭铁路运量。2020年,东铜铁路公司实现煤炭发运量 657 万吨,较 2019年增长 21.22%,同比增加营业收入 1,638.22 万元。

11. 加强人力资源管理,优化公司用人结构

(1) 加强人员安置调配,实现公司"瘦身"减负

进一步压减人员规模,加大人员安置调配工作力度,全年共化解安置员工 852 人,其中:办理内部退养 198 人,终止和解除劳动合同 311 人,内部转岗 299 人,办理退休及其他 44 人。2020 年末,全公司在册员工 5,437 人,比 2019 年末减少 681 人。

- (2) 选拔优秀人才,提升管理能力和企业活力
- 一是以压缩管理层级、提升管理效率,增强公司经营管理能力和水平为宗旨,加强领导干部的调整调配。公司 全年共调整相关层级领导人员 109 人次,其中控股子公司班子成员 31 人次,提拔及进一步任用 27 人次。
- 二是公司继续完善首席员工评聘方式方法,为员工的成长成才营造了更好的环境,进一步调动了员工学习技术、 钻研业务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
 - (3) 开展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改革,着力提升本部管理绩效
- 一是开展述职考评工作。对公司管理人员开展了述职考评工作,述职率达到 100%。通过述职,厘清了部门职责及工作边界,为进一步明确责任、加强考核、提高管理绩效奠定了良好基础。
- 二是为提升本部员工的综合履职能力、服务能力、执行能力,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和创造性,制定和实施了《公司本部员工绩效考评管理办法(试行)》,并按照办法开展相关绩效考评工作。
 - (4) 开展多层次多领域培训,提升员工整体素质

公司紧紧围绕新形势、新任务和新要求,克服疫情影响,采用多种方式组织各类业务技能和理论知识培训。全年共有 24,764 人次参加相关培训,干部员工整体素质普遍提高。

-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适用 √不适用
-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
-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相关调整对本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金额无影响,对少数股东权益的金额无影响。相关调整对本公司母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的金额无影响。除此之外,其他财务报表科目调整情况详见合并财务报表注释。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 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2019 年 度发生额)
八司 2017 欠帐时之左子给第 2004 明 担时 八司 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03,901,000.00
公司 2015 年收购京东方能源 30%股权时,公司按		应交税费	46,458,989.20
照京东方能源拥有 9.6 亿吨煤炭资源量进行的交易和后续财务处理,由于京东方能源实际拥有 4.5 亿吨煤炭配置资源,致使收购 30%股权时公司多支付了股权交易价款 90,548.63 万元。多付款项事宜已与相关方形成一致意见,相关方同意返还多付款项及资金占用费。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578,743.25
	第六届董事	盈余公积	11,307,652.51
	会第九次会	未分配利润	1,033,555,615.04
	议	税金及附加	276,771.40
		财务费用	-38,440,471.70
		所得税费用	9,540,925.08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关志生
日期	2021年4月23日